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hare Holdings Limited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7)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豐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8）（「中國高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日刊發內幕消息公告（「中國高速公告」）。茲亦提述中國高速分別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六日的兩份公告，及本公司分別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六日的兩份公告（統稱為「先前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先前公告及中國高速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於本公告日期，中國高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本集團持有中國高速 1,171,241,693 股普通股，佔其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71.62%。

誠如先前公告所披露，獨立調查機構已優先推進獨立調查，以確定有關該等協議以及相關款項的重大事實和情況。中國高速公告已披露有關以下的資訊：(i)獨立調查的更新；(ii)中國高速已採納的臨時糾正措施；及(iii)罷免中國高速執行董事，並載列如下：

(i) 獨立調查的更新

在獨立調查委員會、中國高速及其董事會（「**中國高速董事會**」）的全力支持下，如載列於中國高速公告，獨立調查機構已進行廣泛的調查程序。獨立調查機構預期亦將按以下指示性時間表繼續推進獨立調查：

預期時間	行動
二零二五年三月中旬前	獨立調查機構完成電子數據收集及成像。
二零二五年四月中旬前	獨立調查機構完成對所提供的所有文件的審查，包括對所收集的電子數據進行鑑證審查。
二零二五年四月底前	獨立調查機構完成所有相關人士面談。
二零二五年五月中旬前	獨立調查機構傳閱獨立調查的初步發現。

(ii) 臨時糾正措施

在等待獨立調查結果的同時，中國高速已主動採納而且中國高速董事會已議決實施糾正措施，以適當加強其內部控制及解決任何已識別的弱點。截至中國高速公告日期，中國高速已對相關附屬公司實施臨時措施，包括 (a) 加強對商品交易作業的監督與控制，(b) 簡化現金流控制和庫存管理，(c) 基礎與管理變更，及 (d) 增強管理監督與合規性。就相關附屬公司的臨時措施詳情已載列於中國高速公告。

(iii) 罷免中國高速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中國高速董事會議決罷免房堅先生（「**房先生**」）的中國高速執行董事職務，即時生效（「**罷免**」），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通過書面通知送達房先生生效，由當時中國高速的在職董事（包括房先生在內）中不少於四分之三（如果不是整數則選取最接近的較小的整數）簽署。罷免的主要原因是中國高速董事會對於房先生是否適合及適宜繼續擔任中國高速執行董事存在顧慮，因此中國高速董事會認為罷免房先生符合中國高速的最佳利益。有關罷免的詳情已載列於中國高速公告。

有關上述事項的詳情，請參閱中國高速公告。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上述事項的進展情況，並將遵照上市規則適時以公告方式公佈進一步最新資料。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季昌群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季昌群先生（主席）、杜瑋女士、沈晨先生及葛金鑄先生；
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強先生、曾細忠先生及黃順先生。